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atang Corporation Renewable Power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798)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 中期業績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7.62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34.53%。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3.11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94.03%。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31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23.50%。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基本和稀釋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0318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23.94%。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

2013年6月30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未經審核 2013年 6月30日	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43,907,438	44,854,540
無形資產	6	408,086	416,941
土地使用權		356,234	333,986
對聯營公司投資		304,960	227,244
對合營公司投資		50,782	50,7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531,836	334,4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666	30,057
待抵扣增值稅進項稅		2,307,012	2,552,823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631,597	209,707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48,532,611</b>	<b>49,010,53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845	14,20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7	3,538,054	3,034,519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813,116	2,193,0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6,744	16,470
受限資金		—	10,0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1,881	2,103,829
<b>流動資產合計</b>		<b>6,975,640</b>	<b>7,372,131</b>
<b>資產合計</b>		<b>55,508,251</b>	<b>56,382,667</b>

	附註	未經審核 2013年 6月30日	經審核 2012年 12月31日
<b>權益</b>			
<b>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合併權益</b>			
股本		9,354,670	9,354,670
其他儲備		(1,305,348)	(1,667,986)
留存收益		1,191,324	1,129,045
		<u>9,240,646</u>	<u>8,815,729</u>
非控制性權益		2,612,032	2,680,917
		<u>11,852,678</u>	<u>11,496,646</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8(a)	33,662,362	32,705,212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600	32,663
其他應付款		183,165	184,290
		<u>33,877,127</u>	<u>32,922,165</u>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33,877,127</u>	<u>32,922,165</u>
<b>流動負債</b>			
借款	8(b)	4,719,538	5,456,63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9	171,688	637,297
當期所得稅負債		28,633	23,697
其他應付款		4,858,587	5,846,229
		<u>9,778,446</u>	<u>11,963,856</u>
<b>流動負債合計</b>			
		<u>9,778,446</u>	<u>11,963,856</u>
<b>負債合計</b>			
		<u>43,655,573</u>	<u>44,886,021</u>
<b>權益及負債合計</b>			
		<u>55,508,251</u>	<u>56,382,667</u>
<b>淨流動負債</b>			
		<u>(2,802,806)</u>	<u>(4,591,72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5,729,805</u>	<u>44,418,811</u>

## 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2013	2012
<b>收入</b>	4	<u>2,761,872</u>	<u>2,052,915</u>
<b>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b>	5	<u>(6,255)</u>	<u>110,009</u>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44,143)	(867,526)
職工薪酬費用		(135,343)	(108,993)
維修及保養費用		(47,988)	(30,267)
材料成本		(8,265)	(8,862)
其他經營費用		<u>(168,185)</u>	<u>(148,236)</u>
		<u>(1,403,924)</u>	<u>(1,163,884)</u>
<b>經營利潤</b>		<u>1,351,693</u>	<u>999,040</u>
財務收入	10	14,269	22,117
財務費用	10	(1,052,893)	(918,78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利潤		(1,948)	3,503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u>(198)</u>	<u>(130)</u>
<b>稅前利潤</b>		<b>310,923</b>	105,744
所得稅(費用)/收益	11	<u>(24,869)</u>	<u>40,912</u>
<b>本期利潤</b>		<u>286,054</u>	<u>146,656</u>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1. 基本信息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由設立於中國並受中國政府控制的中國大唐集團公司(以下簡稱「大唐集團」)對其下屬的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有限責任公司及其他經營風力發電相關業務的公司進行重組於2010年7月9日設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視大唐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風力及其他新能源的發電及售電業務。

本公司的註冊地為中國北京市石景山區八大處高科技園區西井路3號1號樓149房間。

本公司H股已於2010年12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特別註明外，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列示，並已於2013年8月30日經董事會批准發佈。

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 2. 編製基礎

本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其應與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2,802.8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4,591.7百萬元）。本集團通過銀行信貸滿足其日常營運資金需求。於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獲承諾未動用的銀行機構的授信額度約為人民幣23,215.3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3,500.0百萬元需於本中期財務資料獲批的12個月內續期。某些銀行授信要求本集團遵守相關條款，主要包括對某些信用等級及債務比率的要求。於本財務資料批准日，本公司董事一致認為能夠滿足銀行授信的所有相關規定和條款，並預期本集團繼續遵守這些規定和條款。本公司董事相信相關銀行授信於到期時，將得以續期或予以置換。本集團借款的具體資料載於附註8。

經過評估，本公司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源自本中期財務資料批准日後不短於12個月的可預見未來期間內持續經營。因此，本集團繼續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如下所述外，本集團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中披露的編製年度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是一致的。

**(a) 本中期期間的所得稅按照預計年度利潤所適用的稅率計提。**

**(b) 必須在2013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用的新準則和準則修改**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0「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1「合營安排」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2「在其他主體權益的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3「公允價值計量」
- 國際會計準則27 (2011修訂)「獨立財務報表」
- 國際會計準則28 (2011修訂)「聯營和合營」
- 國際會計準則1 (修改)「財務報表的呈報」
- 國際會計準則16 (修改)「物業、廠房及設備」
- 國際會計準則32 (修改)「金融工具：呈報」
- 國際會計準則34 (修改)「中期財務報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7 (修改)「金融工具：披露」

此等新準則和準則修改的採用對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無重大影響。



## 4. 收入和分部信息

### (a) 按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

本期間確認的各主要收入類別和收入金額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3	2012
售電收入	2,723,785	2,026,525
其他收入 (附註)	38,087	26,390
	<u>2,761,872</u>	<u>2,052,915</u>

附註：

2011年3月，本公司的一家子公司與兩家第三方風機製造商分別簽訂了一項協議，約定從協議簽訂之日起到相關測試工作完成之日止，各方可以在本集團的海上風機項目基地內安裝與測試特定的海上風機樣機。為開展相關研發活動而安裝相關風機所需在基地內建設的必要設施，製造商需要提供資金。與之相關，本集團提供相關項目管理服務。協議完成時，若風機樣機成功地獲得相關資格認定並通過德國勞氏船級社批准，本集團需收購所安裝的風機及相關基礎設施。相反，若風機製造商未能取得上述認證，他們應拆除相關基礎設施並將項目所在地恢復原貌。在合同期內，本集團有權獲得所有發電產生的電費收入。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所安裝風機的電費收入總計人民幣10.3百萬元(2012：人民幣8.2百萬元)，確認為其他收入。除此之外，剩餘其他收入主要為向第三方風電場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產生的收入。

## (b) 分部信息

管理層以執行管理層審核過的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的信息為基礎確定經營分部。

鑒於在截至2013年和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非風力發電的其他新能源業務相對規模很小，執行管理層仍從整體的角度評價經營分部的業績。因此本集團僅有風力發電一個報告分部。

本公司為中國境內公司。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所有(2012年：所有)收入均產生於中國境內的外部客戶。

於2013年6月30日，基本所有(2012年12月31日：基本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包括香港)。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所有(2012年：所有)售電收入均產生於本集團公司運營所在地的各省電網公司。該等電網公司直接或間接地由中國政府擁有或控制。

與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比較，分部的劃分基準沒有重大變動。

## 5.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3	2012
清潔發展機制項目(虧損)/收益		
— 本期收益	8,674	86,601
— 匯兌損失, 淨額	(10,795)	(15,232)
— 核銷/計提資產減值撥備	(19,624)	—
	<u>(21,745)</u>	<u>71,369</u>
政府補助	13,640	38,317
股利收益	3,61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損失	(1,769)	—
其他	—	323
	<u>(6,255)</u>	<u>110,009</u>

## 6.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物業、 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於2013年1月1日期初賬面淨值	44,854,540	416,941
增加	1,100,665	1,730
處置子公司 (附註(i)和(ii))	(1,007,938)	(31)
折舊和攤銷費用	(1,039,829)	(10,554)
	<u>43,907,438</u>	<u>408,086</u>
於2013年6月30日期末賬面淨值		
於2012年1月1日期初賬面淨值	41,111,111	422,237
收購子公司	268,454	—
增加	2,382,805	4,215
處置	(1,420)	—
折舊和攤銷費用	(867,619)	(9,920)
	<u>42,893,331</u>	<u>416,532</u>
於2012年6月30日期末賬面淨值		

附註：

- (i) 於2011年12月，本公司從大唐山東發電有限公司(「大唐山東發電」)和大唐山東電力檢修運營有限公司(「大唐檢修」)(均為設立於中國境內的有限責任公司)收購大唐萊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萊州」)及大唐文登清潔能源開發有限公司(「大唐文登」)(均為設立於中國境內的有限責任公司)100%的權益。現金支付對價為人民幣204.0百萬元。本公司、大唐山東發電及大唐檢修均處於大唐集團同一控制下。該收購於2011年12月完成。

因某些經營問題，於2013年1月21日，本公司與大唐山東發電及大唐檢修就解除上述收購事宜分別簽署協議。根據此等協議，本公司將收購的大唐萊州及大唐文登的100%權益分別退還給大唐山東發電及大唐檢修，且大唐山東發電及大唐檢修同意將本公司已向其支付的股權轉讓款人民幣102.0百萬元歸還給本公司，本公司所有尚未支付的人民幣102.0百萬元股權轉讓款豁免支付。截至2013年6月30日，股權轉讓款人民幣102.0百萬元尚未退還給本公司。

- (ii) 於2013年4月，本公司與一同系附屬公司大唐貴州風力發電有限公司達成協議，以人民幣20.3百萬元的價格，即本次處置前本公司已注資金額，出售本公司持有大唐新能源貴州開發有限公司的所有75%的權益。該項處置於2013年6月完成，於2013年6月30日，股權轉讓款人民幣20.3百萬元尚未收回。

於2013年6月30日，包含在無形資產中的特許權資產金額為人民幣328.1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35.2百萬元）。

## 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主要為應收各地區或省電網公司電費收入。此等款項無抵押且不計提利息。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全部以人民幣計量。

對於售電收入形成的應收賬款，本集團通常授予地方電網公司大約一個月的信用期，信用期自本集團與相應地方電網公司之間簽訂的售電合同中約定的發票日開始計算。

源自地方電網公司的應收款部分須視乎相關政府機構向當地電網公司作出額外資金的分配情況而定。該資金由政府指定資金及最終用戶的應付電費附加費撥出，導致電網公司結算時需時相對較長。自2012年3月，電價補貼的申請、審批及結算遵循財建[2012]102號「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管理暫行辦法」的相關規定執行。於2013年7月份頒佈的財建[2013]390號通知進一步簡化了補貼電費的結算流程。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多數運營項目的發電補貼已獲得批准，部分項目尚處於審批申請過程中。本公司董事一致認為鑒於過往餘額無不良記錄且電價補貼源於政府分配，故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餘額可完全收回。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b>2013年 6月30日</b>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b>1,944,323</b>	2,087,606
一年到兩年	<b>855,390</b>	818,434
兩年到三年	<b>738,341</b>	126,151
三年以上	—	2,328
	<b><u>3,538,054</u></b>	<b><u>3,034,519</u></b>

## 8. 借款

### (a) 長期借款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銀行借款		
— 信用借款	18,694,381	18,771,203
— 擔保借款 (附註(i))	3,009,913	3,113,664
— 抵押借款 (附註(ii))	4,778,603	4,640,668
公司債券 — 無抵押	4,186,011	4,183,319
其他借款		
— 信用借款	700,000	872,232
— 擔保借款 (附註(iii))	1,956,814	2,846,389
— 抵押借款 (附註(ii)和附註(iv))	2,693,272	565,013
	<u>36,018,994</u>	<u>34,992,488</u>
減：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附註8(b))		
— 銀行借款	(2,061,847)	(2,086,528)
— 其他借款	(294,785)	(200,748)
	<u>(2,356,632)</u>	<u>(2,287,276)</u>
	<u><u>33,662,362</u></u>	<u><u>32,705,212</u></u>

附註：

(i) 上述保證借款詳情列示如下：

	<b>2013年 6月30日</b>	2012年 12月31日
擔保人		
— 本公司*	<b>1,643,323</b>	1,765,574
— 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方及其最終控股公司	<b>1,366,590</b>	1,348,090
	<b>3,009,913</b>	3,113,664

\* 於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提供的擔保借款中有金額為人民幣64.0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70.0百萬元)由一家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提供反擔保。

(ii) 長期借款的抵押物

本集團將若干的資產用於某些長期借款的抵押。於2013年6月30日，抵押資產匯總如下：

	<b>銀行借款</b>		<b>其他借款</b>	
	<b>2013年 6月30日</b>	2012年 12月31日	<b>2013年 6月30日</b>	2012年 12月31日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228,479</b>	1,238,824	<b>2,836,998</b>	805,573
特許權資產	<b>295,199</b>	302,769	—	—
電費收款權	<b>394,367</b>	312,825	<b>598,445</b>	419,346
	<b>1,918,045</b>	1,854,418	<b>3,435,443</b>	1,224,919

- (iii) 於2013年6月30日，包含於其他借款中有人民幣3,090.7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156.4百萬元）借自工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用於風場建設。根據相關協議約定，上述相關風場的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在相關風場建設完成、相關法定程序辦理齊全後成為該筆借款抵押物，在以上標準未達到之前，由本公司為借款提供擔保。於2013年6月30日，其中抵押借款和擔保借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33.9百萬元和人民幣1,956.8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10.0百萬元和人民幣2,846.4百萬元）。與上述借款相關，於2013年6月30日存放於工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的保證金為人民幣50.0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53.8百萬元），將於最後一期付款時沖抵。
- (iv) 於2013年5月，本公司與大唐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大唐融資租賃」）（一家設立於中國境內的有限責任公司）達成一項金融租賃框架協議，根據該項協議，本公司若干子公司將物業、廠房及設備賣給大唐融資租賃並租回。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於該項金融租賃框架協議下獲得借款總計人民幣977.8百萬元，此等借款作為抵押借款入帳。大唐融資租賃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並為大唐集團的子公司。

## (b) 短期借款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短期融資券	2,055,334	2,008,342
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611,015
其他信用借款	107,572	550,000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附註8(a))	2,356,632	2,287,276
	<u>4,719,538</u>	<u>5,456,633</u>



(c) 借款的實際年利率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3	2012
長期借款		
銀行借款	4.32%-7.05%	4.82%-7.76%
公司債券	5.52%	5.52%
其他借款	5.54%-7.47%	5.44%-7.05%
短期借款		
銀行借款	5.04%-6.31%	4.17%-6.56%
短期融資券	4.77%	6.36%
其他借款	<u>5.04%-6.56%</u>	<u>7.05%</u>

(d) 長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3年 6月30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內	2,356,632	2,287,276
一年後但兩年內	3,884,885	2,859,438
兩年後但五年內	13,216,628	12,756,659
五年後	<u>16,560,849</u>	<u>17,089,115</u>
	<u>36,018,994</u>	<u>34,992,488</u>

## 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2013年6月30日及2012年12月31日，自發票日期開始計算，基本所有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均未超過一年。

## 10. 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3	2012
<b>財務收入</b>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	7,517	22,117
借款利息收入	<u>6,752</u>	<u>—</u>
	14,269	22,117
<b>財務費用</b>		
利息費用	(1,137,656)	(1,150,100)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利息費用資本化	<u>83,284</u>	<u>232,549</u>
	(1,054,372)	(917,55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u>1,479</u>	<u>(1,235)</u>
	<u>(1,052,893)</u>	<u>(918,786)</u>
財務費用淨額	<u>(1,038,624)</u>	<u>(896,669)</u>
利息資本化比率	<u>5.57%-6.61%</u>	<u>5.37%-7.05%</u>

## 11. 所得稅費用／(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3	2012
<b>當期所得稅</b>		
中國企業所得稅	<u>30,541</u>	<u>16,636</u>
<b>遞延所得稅收益</b>		
稅款抵免額的確認(附註)	<u>(5,857)</u>	<u>(29,042)</u>
暫時性差異的轉回	<u>185</u>	<u>(28,506)</u>
	<u>(5,672)</u>	<u>(57,548)</u>
所得稅費用／(收益)	<u><u>24,869</u></u>	<u><u>(40,912)</u></u>

附註：

2012年前，於2008年1月1日後經批准的公共基礎設施項目自取得經營收入的第一年開始享受「三免三減半」的稅收優惠待遇。根據2012年1月12日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財稅[2012]10號文件，於2007年12月31日前已經批准的原沒有資格享受「三免三減半」的公共基礎設施項目自2008年1月1日起至各自到期日同樣適用稅收優惠待遇。與此相關，本公司之一家子公司從當地稅務機關獲得批准，允許其用於抵免以後年度應繳納的所得稅。因此，對於2008年至2011年已經支付的所得稅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確認了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29.0百萬元。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獲得類似的批准。

管理層按照預計年度利潤所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計提本期間的所得稅。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稅率為25% (2012年: 25%)，除若干設立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免稅或享受優惠稅率及設立於海外的附屬公司其稅款按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外。

## 12. 每股收益

###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可供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配的利潤及本期發行在外的加權平均股數為基礎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3	2012
可供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配利潤	231,019	103,364
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u>7,273,701</u>	<u>7,273,701</u>

### (b) 稀釋每股收益

截至2013年及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一致。

## 13. 股利

董事會不建議分派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股利(2012年：無)。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告分派的股利為每普通股人民幣0.023元，總計為人民幣167.3百萬元，已於2013年6月28日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並於2013年8月全額支付。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一. 行業概覽

隨著《能源發展「十二五」規劃》的出台，中國已明確將持續推動能源生產和利用方式的變革，不斷調整優化能源結構，構建安全、穩定、經濟、清潔的現代能源產業體系。中國將把電力發展融入新的生態文明建設，不斷促進清潔能源的健康可持續發展。

與此同時，國家能源局為提高風能利用率，緩解嚴重的棄風限電現象，推動風電行業健康發展，在今年上半年發佈了《關於做好2013年風電並網和消納工作相關工作的通知》，積極推進風電的並網及消納工作，通知中提出，在採取技術和政策措施促進風電市場消納的同時，電網公司應加強風電配套電網建設，優化電網運行調度。

綜上而言，中國政府仍高度重視新能源行業的有序發展，在相關政策的支持下，新能源行業將保持健康發展的態勢，前景向好。

### 二.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控股裝機容量為5,635兆瓦（已扣除解除收購項目容量148.5兆瓦），比上年度同期增長4.69%；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發電量為5,637,010兆瓦時，同比增長38.34%；風電平均上網電價（含稅）為人民幣0.58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降低人民幣0.0258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歸屬於本集團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為人民幣231.02百萬元，同比上升123.50%。

#### 1. 積極拓展電量空間，安全生產水平穩中有升。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隨著赤峰青西線、通遼安穩裝置的投運，蒙東地區限電情況有所改善；同時，公司抓住東北電網富餘風電送華北電量交易的機遇，積極增加東北風電外送空間。通過一系列措施的實施，公司整體棄風限電水平有所降低。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完成風電發電量5,556,237兆瓦時，同比增長37.74%；風電平均利用小時數為1,054小時，同比提高19.83%。風電限電比為18.88%，同比降低7.22個百分點。

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電控股發電量按地區分別為：

地區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兆瓦時)	截至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兆瓦時)	同比變化率 (%)
內蒙古	2,481,962	1,722,639	44.08%
黑龍江	366,972	269,972	35.93%
吉林	525,538	461,690	13.83%
遼寧	364,695	280,900	29.83%
河北	24,045	58,004	-58.55%
河南	124,560	115,871	7.50%
甘肅	318,985	310,480	2.74%
山西	260,477	74,203	251.03%
寧夏	224,394	108,828	106.19%
陝西	21,465	—	—
雲南	148,499	87,039	70.61%
山東	524,272	417,214	25.66%
廣東	36,490	1,873	1,848.21%
上海	133,883	125,150	6.98%
合計	<u>5,556,237</u>	<u>4,033,863</u>	<u>37.74%</u>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屬風電場平均利用小時按地區分別為：

區域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小時)	截至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小時)	同比變化率 (%)
內蒙古	1,103.60	855.91	28.94%
黑龍江	1,080.92	895.43	20.72%
吉林	878.68	771.93	13.83%
遼寧	1,119.38	1,011.16	10.70%
河北	485.76	1,171.80	-58.55%
河南	1,236.33	1,150.08	7.50%
甘肅	810.02	788.42	2.74%
山西	1,315.54	1,174.10	12.05%
寧夏	906.64	703.02	28.96%
陝西	806.05	—	—
雲南	1,511.44	1,592.66	-5.10%
山東	1,059.14	883.18	19.92%
廣東	794.64	550.88	44.25%
上海	1,312.58	1,226.96	6.98%
合計	<b>1,054.37</b>	<b>879.88</b>	<b>19.83%</b>

## 2. 積極調整發展思路，優化項目區域布局。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面對自身的發展需求和發展環境，努力調整風電前期發展策略，重點推進山西、寧夏、江蘇等不限電地區的優質大項目開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新增核准風電項目500兆瓦，已核准未開工風電項目3.3吉瓦。山西、雲南等省份已有1.3吉瓦風電項目列入國家能源局第三批核准計劃。

### 3. 嚴格控制投資規模，持續提升工程建設水平。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在限電嚴重的情況下，將有限的資金投入到布局優、效益高的項目上，著力提升發展質量和效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風電在建項目453兆瓦，累計風電控股裝機容量為5,532兆瓦（已扣除解除收購項目容量148.5兆瓦），同比增加4.49%。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風電控股裝機按地區分布如下：

地區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兆瓦)	截至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兆瓦)	同比變化率 (%)
內蒙古	2,457.85	2,309.35	6.43%
黑龍江	351.50	301.50	16.58%
吉林	598.10	598.10	0.00%
遼寧	325.80	325.80	0.00%
河北	49.50	49.50	0.00%
河南	100.75	100.75	0.00%
甘肅	393.80	393.80	0.00%
山西	198.00	159.00	24.53%
寧夏	247.50	247.50	0.00%
陝西	61.50	—	—
廣西	3.00	—	—
雲南	98.25	59.25	65.82%
山東	495.00	643.50	-23.08%
廣東	49.50	4.50	1,000.00%
上海	102.00	102.00	0.00%
合計	<b>5,532.05</b>	<b>5,294.55</b>	<b>4.49%</b>

與此同時，本集團不斷提升工程達標投產和創優水平，內蒙古赤峰大水菠蘿100兆瓦風電項目獲得「中國電力優質工程」獎，本集團獲得「全國電力工程造價與定額管理先進集體」獎。



#### **4. 穩妥推進其他板塊開發，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緊密跟踪其他可再生能源板塊行業發展態勢，科學決策，有效規劃，穩妥推進其他板塊開發。在青海等資源較好的地區以及江蘇等電價較高的地區推進了太陽能項目開發，累計核准光伏項目232兆瓦。穩步推進合同能源項目儲備和開發，擁有合同能源項目儲備674兆瓦。與此同時，本集團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積極關注生物質、煤層氣、頁岩氣及分佈式能源開發，上半年已與部分公司簽署了協議，擬在山西、陝西、貴州等地進行發電、壓縮、液化及分佈式能源開發。

#### **5. 多措並舉提高收益，企業經營形勢持續向好。**

為踐行對股東的承諾，本集團在2013年上半年努力創造多元化利潤增長點。在努力增發電量、控制經營成本的基礎上，通過拓展檢修業務市場、推動清潔發展機制履約談判、加大政策爭取力度以及強化資本運作等措施，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由年初的79.61%下降至78.65%，有效控制了資產負債率的攀升。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實現利潤總額人民幣3.11億元，歸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淨利潤人民幣2.31億元。

### **三. 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閣下在閱讀下述討論時，請一併參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及相關附註。

#### **1. 概覽**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實現本期淨利潤為人民幣286.05百萬元，比二零一二年同期的人民幣146.66百萬元提高95.05%；其中，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本期利潤為人民幣231.02百萬元，比二零一二年同期的人民幣103.36百萬元提高123.50%。

## 2. 收入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2,761.8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同期為人民幣2,052.92百萬元，增幅為34.53%，主要是因為本集團裝機容量的增加及限電比同比下降引起上網電量的增量。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售電收入為人民幣2,723.79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026.53百萬元，增幅為34.41%，主要是因為本集團裝機容量的增加及限電比同比下降引起上網電量的增量。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收入中的非售電收入為人民幣38.09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6.39百萬元，增幅為44.32%，主要是因為本集團合同能源管理項目建成並投入運營創收，本期獲得效益分享收入17.22百萬元。

## 3.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為損失人民幣6.26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收益人民幣110.01百萬元，下降為105.69%，主要是由於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相關收益以及政府補助的減少。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清潔發展機制項目損失為人民幣21.75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收益人民幣71.37百萬元，下降130.47%。主要是由於本期計提減值撥備及核銷清潔發展機制項目款項共人民幣19.62百萬元；以及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相關收益的減少。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政府補助為人民幣13.64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38.32百萬元下降64.40%，主要是由於收到的增值稅退稅減少。

#### 4. 經營費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經營費用為人民幣1,403.92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163.88百萬元，增幅為20.62%。此增長主要是由於(i)風機折舊及攤銷增加，(ii)職工薪酬費用增加，(iii)維修及保養費用增加。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1,044.14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867.53百萬元，增幅為20.36%。此增長主要是由於本期投產風電項目的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職工薪酬費用為人民幣135.34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08.99百萬元，增幅為24.1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聘請更多僱員管理及任職於其已擴展的業務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維修及保養費用為人民幣47.99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0.27百萬元，增幅為58.5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出質保期的風機數目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其他經營費用為人民幣168.19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48.24百萬元，增幅為13.46%，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隨著投產項目的增多，費用化經營管理增加所致。

#### 5. 經營利潤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1,351.69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999.04百萬元，增幅為35.30%，主要是由於本期上網電量增加所致。

#### 6. 財務收入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14.27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2.12百萬元，降幅為35.4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銀行存款的平均餘額減少所致。

## 7.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1,052.89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918.79百萬元，增幅為14.60%，此增長主要是由於項目投產貸款利息停止資本化所致。

## 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利潤)及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1.95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3.50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0.20百萬元。

## 9. 所得稅費用／(收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24.87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所得稅收益則為人民幣40.91百萬元，增幅為160.79%。主要是由於：(1)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利潤總額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有所增加，對應使所得稅費用增加；(2)本公司若干位於享有所得稅優惠稅率地區的附屬公司的利潤波動及獲取的所得稅減免優惠的起始和屆滿時間各有不同；以及(3)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率的改變及獲批的一次性所得稅抵免的影響。

## 10. 本期利潤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本期利潤為人民幣286.05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46.66百萬元，增幅為95.05%。按所佔總營業收入的百分比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利潤率較二零一二年的7.14%增加至10.36%，主要由於本集團裝機容量增加及限電同比下降致本期上網電量增加。

## 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31.02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03.36百萬元，增幅為123.50%。

## 12. 非控制性權益方應佔利潤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方應佔利潤為人民幣55.04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43.29百萬元，增幅為27.13%。

## 13.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601.88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2,103.83百萬元，下降23.86%。本集團的業務資金來源主要為(i)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獲承諾未動用銀行授信約人民幣23,215.28百萬元，主要包括根據本公司與中國商業銀行簽訂的授信協議獲得的未提用信貸額度；(ii)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601.88百萬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為人民幣38,381.90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8,161.85百萬元，增幅為0.58%。其中短期借款為人民幣4,719.54百萬元(含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人民幣2,356.63百萬元)，長期借款為人民幣33,662.36百萬元。

## 14. 資本性支出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143.44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651.26百萬元，降幅為56.87%。資本性支出主要為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支出。

## 15. 淨債務資本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債務資本率(淨債務(即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淨債務與權益總額之和)為75.63%，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債務資本率為75.82%，減少0.19個百分點，主要原因為公司本期經營形勢好轉致使權益總額增加。

## 16.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 17.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除已於附註6中披露的處置子公司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事宜。

## 18. 資產抵押

本集團部分貸款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和電費收款權作為抵押。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用於抵押的資產賬面總淨值為人民幣5,353.49百萬元。

## 19.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 四. 風險因素和風險管理

## 1. 政策風險

自二零零五年以來，中國政府不斷加強對可再生能源行業的政策扶持，施行了一系列支持國內風電項目發展的優惠措施，其中包括強制性並網、上網電價補助以及增值稅減免或退稅50%的稅務獎勵。儘管中國政府已多次重申將繼續加強扶持發展風電行業，但不能排除其在無提前通知的情況下變動或廢除目前優惠措施、有利政策的可能性。

## 2. 限電風險

本集團部分風電場建設和電網建設速度不匹配，難以傳送風電場滿負荷運行時可能產生的全部潛在發電量，影響本集團項目建成後的電量送出。此外，如果風電場滿負荷運行時產生的全部發電量無法就地消納，也可能削減本集團的發電量。

### **3. 技術風險**

能源行業發展迅速並且競爭激烈。技術進步可能引致不同類型能源開發成本的降低，並可能使現有風電項目及技術失去競爭力或過時。如未能及時採納新開發的技術，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4. 競爭風險**

目前國內開發風電項目的投資主體較多，都在積極搶佔資源，競爭日益激烈。對此，本集團將繼續科學布局，鞏固已有資源儲備，拓展新資源領域，不斷擴大資源儲備量，同時公司將利用已有優勢，加大科技創新和管理創新力度，不斷提高核心競爭力。

### **5. 清潔發展機制項目開發風險**

隨著歐洲經濟的持續低迷，《京都議定書》第二承諾期的延續並未對市場釋放出積極信號，碳減排量交易價格一直在低位徘徊，清潔發展機制買家的違約(或不履約)風險繼續存在。一旦買家存在明顯不履約跡象時，本集團將對不予履行合同的買家保留行使法律手段的權利。

### **6. 風電項目地理分布集中的風險**

本集團的風電項目主要集中在內蒙古地區。儘管該地區可用風資源豐富，且當地政府准許風電公司收取的基準上網電價相比中國其他地區較低。但因為風電場建設和當地電網建設速度的不匹配，本集團在該地區的風電項目正受到輸電限制的不利影響。任何對內蒙古當地風力條件、地方電網傳輸量、上網電價及政府政策產生不利影響的變動，均可能削減我們的發電量並且不利於我們的風電業務。對此，本集團將根據發展策略、政府政策及其他因素的變化而及時更改項目組合。

## 7. 氣候風險

本集團風電場的商業可行性及盈利能力需高度依賴合適的風資源及相關天氣條件。風電項目的發電量及營業收入很大程度上依賴於當地的氣候條件，特別是風資源條件會隨季節和地理位置出現很大差異，並難以預測。在達到一定的風速條件時，風機才可以開始運轉；在超過某風速上限時，為避免機器損害亦必須切斷風機。本集團對每個風電項目的投資決定是基於對開始建設施工前的實地項目可行性研究結果。然而，項目場址的實際氣候條件尤其是風條件可能會與可行性研究結果不一致，因此，我們的風電項目未必會達到預期的生產水平，從而可能對預測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 8. 工程施工風險

隨著本集團在南方沿海等地區風電項目範圍的快速擴大，不利於建設風場的地區也進一步增加，風場建設土地及人工成本不斷提高。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可能會遇到因施工難度加大導致工期延誤及諸類風電項目的總建設成本超出預算等風險。

## 9. 安全管理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已由單一的風力發電生產，轉型為以風電為主，太陽能、生物質、煤層氣、合同能源、分布式能源等多元化發展的格局。由於危險源、危險點不斷增加，本集團對這些行業的安全生產管理特點和規律還相對陌生，建立嚴密、完整、有序的安全生產管理體系尚需要一定的時間。對此，本集團會加大科研力度，縝密研究，結合實踐經驗不斷推進安全生產管理體系的建設和完善。

## 10. 利率風險

銀行貸款利率波動導致利率風險的產生。利率變化對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構成影響，從而會影響經營業績。因為本集團高度依賴外部融資以取得投資資金、拓展風電業務，所以我們對取得該等貸款的資金成本尤為敏感。



## 11. 匯率風險

人民幣匯率的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雖然在中國進行絕大部分業務運營，主要營業收入以人民幣計值，但我們亦從銷售核證減排量所得的外幣取得收入。同時，也需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以購買國外設備及服務、進行海外投資及收購，或向股東派付股息。因此，我們須承受與外幣匯率波動有關的風險。人民幣兌外幣的價值波動可能減少我們來自銷售核證減排量的人民幣收入，增加國外收購及外幣借款的人民幣成本，或影響我們進口設備及材料的價格。對此，本集團會積極關注研究資本市場匯率變化，採取多種手段加強匯率風險管理。

## 12. 資產負債率較高的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屬於資本密集型行業，資產負債率的提高會增加我們的融資成本，對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對此，本集團會及時追蹤市場情況並做出策略調整，同時開拓多種融資渠道，調整財務結構。

## 五. 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業務展望

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風電行業仍處於深度調整期。一方面，棄風限電形勢依然面臨嚴峻壓力，國家補貼電費結算不及時，碳市場前景不明朗，清潔發展機制收益急劇萎縮，公司仍面臨相當大的困境。另一方面，風電行業基本面正逐步改善，特高壓線路陸續建成投產，可再生能源附加費標準翻番，風電項目審批流程加速，都將一定程度上改善公司的營運現狀。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本集團將迎難而上、把握機遇、蓄勢待發，努力在困境中尋求新的突破，為搶佔新的發展機遇做好充足準備。

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本集團將重點作好以下工作：

**1. 做好電量搶發，確保安全生產穩定。**

強化與各相關方的協調，營造良好發電環境；強化技術手段，強化電量的微觀管理；做好政策爭取工作，減少限電損失，以及東北電網富餘風電送華北組織管理工作。

**2. 一切向風場轉移，管理好在役資產。**

加強現有風場的管理建設，充實一線生產工作人員，提高工作能力和業務水平，優化管理結構及生產經營模式，建立「精品風場」標準體系，實現全面精益化管理，從而提高現有發電資產的運營效率。

**3. 優化組織架構，減少管理成本。**

推動資源整合和機構改革，優化區域管理機構，減少管理人員，降低管理成本，打造精幹高效的管理主體和管理隊伍，突出發展重點，集中人力物力財力，重點推動效益好的項目核准和投產，提升發展質量和效益。

**4. 加強盈利模式創新，拓展利潤增長點**

立足創新發展，拓展產業鏈條，實現效益突破，為全面進入國內碳減排市場做好準備，加大國家、地方政府及各相關部委節能補貼政策申報；加強資本運作，努力創建具有大唐新能源特色的低成本融資模式，聯合大型投資機構廣泛開展合作，進一步深化產融結合模式；加大政策爭取力度，做好電費補貼回收爭取工作，做好增值稅退稅、所得稅返還的協調和爭取工作，做好與減排量買家履約談判工作。

## 其他資料

### 1.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 2.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一直嚴格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各項原則和要求。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發生任何需由董事承擔責任的重大法律訴訟。本公司每位董事均具備履行本公司董事職責所需的有關資質和經驗。本公司預計在合理可預見的未來，發生需由董事承擔責任的事件的風險很小。因此，本公司確認並無為董事辦理責任保險的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規定，董事會下屬提名委員會的主任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董事會主席擔任。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會下屬提名委員會由吳靜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副董事長）擔任主任。本公司認為，吳靜先生在人事任免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熟悉本公司業務中相關崗位對相關資質和經驗的要求；而且吳靜先生作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和副董事長，經常代為行使董事長的相關職責。因此，本公司認為吳靜先生能夠履行提名委員會主任的相關職責，該等安排沒有偏離守則條文制定的初衷。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於第二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委任劉朝安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提名委員會主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已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以及部份建議最佳常規。

### 3.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定義於《企業管治守則》）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報告期內，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嚴格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 4.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5. 審核委員會之審核

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董事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守則條文書面界定職權範圍。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審核委員會由下列三名成員（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王國剛先生、俞漢度先生及蘇民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全體董事已於第二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上一致同意委任盧敏霖先生、馬治中先生及蘇民先生為審核委員會委員。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及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

#### 刊登中期業績及報告

本業績公佈將分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dtxny.com.cn](http://www.dtxny.com.cn))上刊發。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數據之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並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王野平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胡永生先生及胡國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野平先生、吳靜先生、寇炳恩先生及蘇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盧敏霖先生和馬治中先生。

\* 僅供識別